#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蔡公堂街道履职事项清单

#### 说明

蔡公堂街道是教育城的崛起之地,地处拉萨城关东大门,为涉农街道,距离市中心10公里,平均海拔3750米,总面积190.6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为1927.81亩,草场181809.6亩,林地1779.94亩;蔡公堂街道办事处下辖1个行政村(白定村)和4个居委会(蔡社区、公堂社区、香嘎社区、恩惠苑社区),47个村民小组,3个居民小组,总人口36840人,其中常住人口22390人。全街道共有19个基层党支部(党委2个(白定村、恩惠苑社区),党总支2个(蔡社区、公堂社区),党支部15个),党员579名;辖区共有23所学校;有文化活动场所6个,图书室3个;卫生院2所和卫生室2个;寺庙5座(公堂寺、伟林寺、阳官寺、杰康寺,强嘎日追寺)。蔡公堂街道打造林卡经济引领全域旅游新发展,创新经济发展思路,实现经济健康发展,全街道经济总收入17659.4万元,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026.34元,全街道农作物以青稞和小麦为主,经济作物以土豆和葱为主,

为推进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建设,街道党工委深刻认识到清单编制工作的重要性,将其列为"一把手"工程,成立由街道党工委书记担任组长,分管副书记和组织委员为副组长,街道业务骨干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在职责梳理过程中,为全面梳理,摸清职责底数,准确掌握街道职责,是合理分配工作职责,明确专人负责,通过三年来的收发文、工作合账、考核文件等资料进行系统梳理。二是积极利用好培训学习材料,摸清吃透中央、区市工作要求,精准把握标准,做到收放有据。各归其位。三是学习借鉴试点经验做法,提升履职清单梳理效率,通过认真学习借鉴第一批试点乡镇的梳理清单,结合我街道发展实际,补充和完善事项清单。四是建立专班例会机制,强化经验共享均难题会商,集中研判破解项目推进中的堵点、卡点问题,构建起"街道党工委统揽全局、专班高效协同、科室靶向发力"的立体化责任体系,推动形成合力攻坚、责任闭环的良好态势。蔡公堂街道全归径共梳理出2007条,紧密结合街道履职能力、工作实际和困难情形等,条目式进行论证,初步形成236项事项,其中基本履职事项清单109项,配合履职事项清单103项、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24项,确保了上级明确的9大类事项全涵盖无遗漏,后同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第二批打样点街道四级专班共

同进行清单归纳、完善、提炼,并通过"三上三下"征求意见,形成清单共235项。

**基本履职事项清单**是蔡公堂街道职责范围内必须直接承担的职责事项,蔡公堂街道必须为、负全责。主要包括党的建设、平安法治、民族宗教、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城乡建设、民生服务、生态环保、综合政务9个类别,共有基本履职事项107项。

配合履职事项清单是以上级部门为主履行职责、蔡公堂街道为辅配合的履职事项,体现设定依据、主次责任、履职保障等要素,蔡公堂街道尽力为、负次责。主要包括平安法治、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城乡建设、民生服务、生态环保7个类别,共有配合履职事项111项。

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是专业技术性较强、街道长期未行使、无能力承接的事项,体现设定依据、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收回理由等要素,蔡公堂街道无力为、负不了责。主要包括党的建设、平安法治、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城乡建设、民生服务6个类别,共有上级部门收回事项17项。

## 目 录

1.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2.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3.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47

### 蔡公堂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一、党的	- 、党的建设(32项)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按照党中央部署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围绕当好"七个排头兵"奋斗目标,坚持"五条原则"、实施"四大战略",宣传和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级党组织的决议。				
3	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4	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开展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5	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推动移风易俗,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组织开展文明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				
6	做好宣传推介,监督、管理、运维街道所属新媒体。				
7	建强宣传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宣讲。				
8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干部职工及编外聘用人员的日常管理,做好本街道退休干部职工服务管理工作。				
9	做好村(社区)干部"选育管用"。				
10	做好驻村工作队教育、管理、监督和关心关爱等工作。				
11	打造基层党建服务品牌——党建引领2345工作法、"'木兰军'奏响基层治理巾帼华章"、"'三化建设'创新基层治理新模式"、"同心 O 距离"志愿服务集市 共筑基层治理效能新平台"、"123服务平台 共创幸福空间"、"打造'说事'平台赋能基层治理",拓展党群服务V站等党组织服务阵地。				
12	发挥街道党校作用,打造精品课堂,打通基层党员教育"最后一公里"。				
13	做好辖区内党代表推荐、联络、服务工作。				
14	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排查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				
15	健全完善抓党建促基层治理、促乡村振兴工作体系。健全完善抓党建促基层治理工作体系,落实"五项工程""五五工作法"。				

序号	事项名称
16	落实村(社区)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推进村(社区)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
17	落实"大工委""大党委"机制,整合各类服务资源,推动辖区内党组织共建共治共享。
18	指导辖区内"两企三新"党组织建设。
19	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监督和关心关爱等工作,做好党费收缴、使用、管理工作,做好"三老人员"服务管理。
20	推动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和阵地建设,做好社区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选拔、使用、流动、评价、激励等工作。
21	指导各村(社区)做好以党群服务中心为主的村(组)活动场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22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推动街道、村(社区)两级监督体系建设,推进廉政文化建设。
23	对本级及隶属党组织执行党规党纪、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按照权限分类处置问题线索。
24	加强作风建设,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四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25	加强辖区内民族宗教界人士、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归国藏胞、归侨侨眷等的联系服务,推动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
26	依法组织人大代表选举,服务保障辖区人大代表依法参加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做好辖区内各级人大代表联络服务工作,支持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监督等履职活动,依法收集、梳理、交办、督办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
27	做好辖区内各级政协委员联络服务工作,支持政协委员进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按权限办理政协委员提案等工作。
28	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关心关爱职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29	加强团组织建设,做好团员教育管理和服务保障,维护青少年权益。
30	加强妇联组织建设,做好引领、服务、联系工作,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31	落实拥军优属政策,做好优抚对象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等工作。
32	开展与辖区内驻军单位双拥共建活动。
二、平安	法治(15项)
33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消防安全工作,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并及时上报。
34	建立健全信访应急预案,联动协同处置突发事件。

序号	事项名称
35	主动排查涉访矛盾,受理群众来信、来电、网上等信访事项,接待群众来访,承办上级党委政府直接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审核信访事项的办理回复。
36	主动化解涉访矛盾,做好街道职权范围内信访人员疏导教育、帮扶救助、属地稳控和应急劝返等工作。
37	落实信访联席会议制度,定期接访、约访、下访,做好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38	推进平安建设,加强群防群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和队伍建设,用好各类综合治理平台系统,推动综治中心规范化运行。
39	负责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依法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统筹派出所、司法所等力量,摸清摸透各类矛盾纠纷,主动靠前防范化解辖区内矛盾纠纷。
40	依法受理矛盾调解申请,依法依规调和争议,调解成功的组织双方签订调解协议书;调解不成的向上级矛盾调解处理机构报告,指导双方到上级机构调解、申请仲裁或诉讼,定期回访跟踪协议履行情况,防止矛盾反弹。
41	健全网格管理体系,加强网格员队伍建设,采集更新网格数据,强化网格化服务管理。
42	开展"联户平安、联户增收"工作,负责联户单位调整优化,加强联户代表队伍建设。
43	开展反邪教、反有组织犯罪、反电信网络诈骗、反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摸排、上报相关问题线索。
44	负责做好辖区内刑满释放人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戒毒人员、社区矫正人员,以及生活失意、心态失衡、行为失常、性格偏执等人员的动态摸排、线索上报,做好定期上门走访,根据不同人员情况做好教育疏导,发现肇事肇祸风险人员及时上报。
45	负责做好涉毒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和社会救助相关工作。
46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开展全民普法宣传,引导群众学法、守法、用法。
47	开展依法赋予街道行使的行政执法工作。
三、民族	宗教(4项)
48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活动,促进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49	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培训。
50	负责宣传党的民族宗教理论和方针政策,开展"三个意识"教育。
51	指导村(社区)对辖区内宗教活动场所外的佛塔、玛尼拉康、玛尼石堆、经幡、煨桑设施等进行管理。

序号	事项名称
四、经济	· ·发展(7项)
52	落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做好街道为主体的各类项目谋划、储备、申报、建设等工作。
53	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企业发展用地、用工需求,做好招商引资企业服务。
54	依托对口支援优势,探索产业发展新路径,促进农牧民持续增收。
55	开展社会经济数据统计、分析、运用,监测分析本街道经济运行情况。
56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工作,加强文化活动场所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艺术活动。
57	发现培养文化、文艺、非遗传承等人才,指导村(社区)文艺队等文化队伍的运行、管理工作。
58	挖掘沟域旅游资源,完善沟域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与配套设施,打造融非遗体验,开发特色文旅产品,发展乡村旅游产业。
五、乡村	振兴(10项)
59	开展防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工作,通过网格员排查、群众申报、部门筛查等预警方式,及时发现因病、因灾、突发事故、经营亏损等导致家庭收入严重下降生活困难的农户,制定"一户一册"帮扶措施,综合运用临时救助、低保、医疗等政策,开展帮助救助,保障基本生活,帮助指导就业创业,稳定脱贫人口收入。
60	做好易地搬迁群众的教育管理服务,谋划推动易地搬迁产业(搬入地)。
61	指导各村(居)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行。
62	指导各村(居)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规范化管理。
63	落实耕地保护政策,严守耕地红线,保障粮食安全。
64	加强设施农业用地使用管理和日常巡查。
65	指导监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推动规模化经营。
66	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村容村貌。
67	发现培养乡土人才,推动以新型职业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
68	宣传和推广农业技术,开展农业科技服务。
六、城乡	建设(6项)

序号	事项名称
69	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和日常管理工作。
70	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引导群众做好垃圾分类处置,做好村(组)垃圾收集、转运。
71	负责辖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
72	落实"路长制",宣传道路交通安全知识,负责辖区内农村公路日常巡护工作。
73	负责职责范围内城市照明及其设施的维护和管理。
74	组织、协调、指导辖区内业主委员会的成立、选举、换届工作,负责监督辖区内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依法依规履职。
七、民生	服务(20项)
75	教育引导适龄儿童入学,落实控辍保学措施。
76	倡导全民健身,推进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
77	摸排辖区内困难群众、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家庭,按照规定申报最低生活保障。
78	针对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对象,给予临时救助。
79	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
80	建立特殊困难老人和高龄老人台账,申报相关补贴、提供探访关爱服务。
81	摸排辖区困境、留守儿童,建立信息台账,做好基本生活保障,提供关爱保护服务。
82	负责做好残疾人服务和关心关爱,帮助残疾人申请更换辅具等。
83	负责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申请受理工作。
84	落实特困人员集中、分散供养政策,按照规定申报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医疗、丧葬等保障,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85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落实拥军优属政策,做好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等工作。
86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落实拥军优属政策,做好辖区内优抚对象相关服务工作。
87	承担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参保登记和初审等工作,提供信息查询服务。
88	承担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宣传、参保登记、特殊群体身份核查等工作,提供信息查询服务。
89	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建立就业困难人员台账,组织参加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做好岗位推荐、跟踪服务工作,引导申请创业就业补贴。

序号	事项名称
90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指导各村(社区)建立公共卫生服务机制。
91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宣传。
92	负责辖区内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的受理及初审工作。
93	负责完善便民服务中心功能,提供一站式服务和帮办代办服务,按照规定出具群众日常生产生活所需证明。
94	宣传和落实各项惠民惠农补贴政策,收集、录入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基本信息。
八、生态	5环保(5项)
95	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加强国土绿化。
96	落实"河长制",开展日常巡查、管护工作。
97	落实"林长制",开展日常巡查、管护工作,做好专职护林员的选聘和管理。
98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申报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发现、制止、上报环保问题。
99	开展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宣传普及工作。
九、综合	合政务(8项)
100	负责本街道机要保密、办文办会、公章管理、档案管理等工作,收集、整理、报送年鉴和地方志材料。
101	负责本街道及所属事业单位内部综合协调、目标管理、效能建设、督查督办、对外联络等工作。
102	负责本街道后勤保障、公车管理、节能减排、安全保卫等工作。
103	按照财经纪律和管理权限,开展经费报支等日常财务管理和财务公开工作;落实"村财乡管、组财村管"制度,指导、监督各村集体财务管理工作。
104	负责本街道年度预决算编制、公开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
105	负责本级政府采购管理,根据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开展采购工作。
106	做好固定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107	承担政务服务工作,处理"12345"等政务服务平台转办事项,落实政务公开制度。

## 蔡公堂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一、平安	法治(12项)			
1	流动人口 服务管理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1.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和检查流动人口综合管理的日常工作;	1.加强安全管理法治宣传,协助开展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 2.指导督促各村(居)开展流动人口信息采集上报。
2	禁毒工作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1.开展禁毒宣传教育; 2.做好戒毒人员的关爱工作; 3.发现上报、及时制止、协助拉萨 市公安局城关分局铲除非法种植 毒品原植物。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	"扫黄打非"工作	城关区委宣传部、拉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可能涉及卖淫、嫖娼的场所进行检查,发现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处理。 拉萨市文化和旅游局: 1.查处非法或违禁图书、报刊、光盘及印刷品、宣传品的销售传	2.排查非法或违禁图书、报刊、光 盘及印刷品、宣传品的销售传 播; 3.清理整治非法小广告、招嫖卡片 、迷信传单等;
4	村(居)法律 顾问管理	城关区司法局	牵头推进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建设,组织各村(居)与律所签订法律服务协议。	1.如实反馈村(居)法律顾问履职尽责情况; 2.提供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村 (居)法律顾问必要工作条件。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	自然灾害 防范处置	城关区民政局、城关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 1.指导协调辖区内气象、抗旱、抗洪、防汛、内涝、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2.组织指导协调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辖区内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 3.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做好突发事故信息报送。 城关区民政局、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拉萨市气象局:按照职责范围开展自然灾害应急演练、隐患排查、灾情现场处置、灾后恢复等工作。	1.开展宣传为意义。 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	安全生产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	协调解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3.对新兴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不明确的按照业务相 近的原则协调确定监督管理部门;	上报;
7		バリと一つとんとうとして、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 1.管理区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业务,对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安全、质量、数量、账实相符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协助城关区应急管理局制定区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计划。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 1.制定区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计划; 2.根据受灾情况及时下达调拨指令,统筹物资调运、库点、品类和数量,组织区级应急救灾物资调出工作。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负责农牧业应急物资储备、调拨、补充等管理工作。	1.开展物资储备政策宣传; 2.协助城关区应急管理局开展应急 救灾物资调拨工作; 3.负责本级储备物资的日常管理工 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8	校园周边安全治理	城关区教育局、拉萨 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b> 双旋出八子目似王子目•</b> 加强写: 似	1.排查校园周边社会治安安全隐患; 2.协助相关部门开展校园周边环境的监管; 3.协助相关部门开展青少年学生安全意识教育、普法教育。
9	消防安全		5.督促各行业部门根据本系统特点,有针对性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及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对特殊建设工程开展消防设计审	防空人陷患开屏口骨排本 安顿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0	森林草原防灭火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拉萨市公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综合指导相关部门森林火灾防控工作,牵头开展火灾预警监测和信息发布,组织指导协调火灾扑救工作。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负责火灾预防,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日常检查、宣传教育,防火设施建设和火情早期处理等工作。	2.划分网格,组建护林员队伍和防火灭火力量,储备必要的灭火物资; 3.发现火情,立即上报火灾地点、
11	1 预防和减少育	关区团委、城关区司	案件;	1.摸排辖区内特殊青少年基本情况,做好教育服务工作; 2.开展青少年普法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2	烟花爆竹安全 监督管理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 1.负责牵头落实烟花爆竹零售点经营许可制度,审批烟花爆竹销售点,开展对烟花爆竹零售点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2.负责烟花爆竹零售点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烟花爆竹公共安全管理。	1.对烟花爆竹零售点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教育引导群众规范燃放烟花爆竹。
二、经济	发展(12项)			
13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落实监测制度,对重点商品价格定期监测,监管商品价格、服务价格。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依法受理价格投诉举报,依法查处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价格欺诈、哄抬价格等不正当价格行为以及不执行明码标价规定等价格违法行为; 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 3.建立价格争议调解机制,快速化解消费纠纷。	1.对辖区内商品价格开展日常排查; 2.发现物价不正常波动情况及时上报。
14	招商引资	城关区商务局	1.负责建立健全招商引资机制,针对性开展招商引资; 2.建立招商引资项目库; 3.落实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机制。	1.协助做好招商引资项目库的储备; 2.协助做好上级招商引资工作,协调解决出现的问题和困难。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5	电子商务发展	城关区商务局	1.拟订电子商务发展规划; 2.制定电子商务实施方案, 统筹组织推进电子商务工作。	1.推介街道适合电商销售的农产品; 2.挖掘街道电商资源,并为其提供服务。
16	新型农业经营	利局、城关区市场监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1.负责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的宣传; 2.制定和完善本辖区的相关政策和措施; 3.开展监督检查工作; 4.开展示范创建工作; 5.负责经验总结和示范推广。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审核注册材料,审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设立; 2.牵头开展"空壳社"专项清理整顿工作; 3.检查辖区内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年报、列入异常名录情况,督促移出异常名录。 城关区财政局:负责安排资金,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信息、培训、农产品标准与认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营销和技术推广等服务,并对补助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1.协助相关部门统计新型农业经营 主体生产经营及收入情况; 2.开展示范申报工作; 3.指导帮助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范 化建设。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7	文物保护	设和交通运输局、拉	2. 统筹做好辖区内文物保护、利用、传承,对私挖盗米、破坏文物等行为进行查处; 3. 负责对行政区域内不可移动文物日常巡查进行监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解决排除隐患。	1.做好文物普查和宣传; 2.协助城关区文化和旅游局做好辖区内文物古迹的保护工作; 3.开展文物看管员的日常管理,督促文物看管员履职尽责; 4.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历史建筑及各类场馆和文物古建大院的保护修 缮工作。
18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	城关区文化和旅游局	1.组织协调辖区内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管理、 普查和保护及优秀传   每立化的任系並及工作:	1.摸排统计辖区内非遗基本信息; 2.开展非遗项目申报; 3.协助做好辖区内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管理、普查和保护及优秀传统 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9		城拉城电战局关、城关城关发,大大城关、大桥大视部)分拉关区市区局(、局萨区市区消化化宣、族萨城交生监市投行,下卫场城防河,区市区局、大桥,省、区市区局、大桥、市区场域等,市关通健督管理局,大大大道健督管理局,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所等治安、涉黄涉赌涉毒、社会闲散人以旅行名义收取定金涉嫌欺诈等相关问题和案件的查处,负责社会面强买强卖、抢客拉客等查处,负责流浪犬清理。 城关区民政局:负责景区(景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拉萨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整治旅游市场"黑车",负责出租车、网约车、汽车	1.加强辖区内文化和旅游市场相关经营 主体的宣传教育,倡导合法合规经营; 2.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文化和旅游场所消防、治安、食品等安全工作的目常排查; 3.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文化和旅游方面的 矛盾调解; 4.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0	食品安全 监督管理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城关区农业农村 和水利局、城关区型 生健康委、城关区教 育局		1.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2.上传包保督导数据; 3.协助相关部门检查食品生产经营 主体,做好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 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1	产品质量监管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1.负责产品质量管理,监管无证无照生产经营、制售"三无"产品、虚假广告、虚假宣传、违规直销等行为; 2.负责惩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行为。	教育引导生产者、销售者加强产品质量管理,提高产品质量。
22	经济、人口、 农业普查	城关区统计局	工作;	1.协助开展各类普查调查和相关统计工作; 2.协助开展宣传、摸底登记、入户登记等工作; 3.组织村(居)委会统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23	统计调查 工作	城关区统计局	3.对抽样调查统计数据质量进行审核、评估和监测,统一核定基本统计资料; 4.依法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实施,依法进行统计执法	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统计资料的保存、管理制度; 2.设置统计工作岗位,配备专职或兼职统计人员,依法管理、开展统计工作,实施统计调查; 3.对发现的统计违纪违法行为,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4	消费者权益 保护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1.做好消费市场日常监管工作; 2.负责畅通和规范消费者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受理和处理投诉举报,依法惩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 3.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宣传,引导消费者树立科学理性的消费观念。	1.协助做好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 维权工作; 2.做好"12315"投诉举报转办核查 工作,及时上报问题线索; 3.协助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 规宣传。
三、乡村	振兴(17项)			
25	高标准农田、 小型农田水利 等农田水利建 设及管理		1.做好高标准农田、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的储备和申报工作; 2.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质量监管; 3.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隐患排查化解工作; 4.监督农田水利设施的运行维护情况、负责改扩建工作。	1.上报项目需求,配合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2.协助业主单位做好验收工作; 3.做好日常巡查,开展日常维护发现问题隐患及时上报。
26	水利基础设施 项目的建设和 管理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1.做好水利建设项目储备工作; 2.争取项目资金; 3.负责项目实施和质量监管; 4.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隐患排查化解工作;	1.上报项目需求; 2.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3.做好日常巡查,发现问题隐患及时上报; 4.协助业主单位做好验收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7	农村宅基地用地手续办理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城关区农 业农村和水利局 、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	<b>城天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b> 1.组织开展农村宅基地需求情况统计调查,及时将农村村民建房新增用地需求通报同级自然资源部门; 2.对农村党基地选择人同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提出审核	1.提供农村宅基地选址位置,做好现场核实及审批工作。 2.全面落实宅基地申请审查、批准后丈量批放、住宅建成后核查验收"三到场"要求。
28	农业保险 工作	区财政局、城关区农	拉萨市财政局、城关区财政局: 1.负责做好农业保险指导协调工作; 2.负责保费补贴资金安排、使用监督管理以及绩效评价。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1.负责对承保机构申请材料中承保数据进行审核; 2.负责强化专业技术服务,帮助农牧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做好防灾减灾工作; 3.协助承保机构做好展业、承保、查勘、定损、理赔、防灾防损等工作。 承保机构: 1.负责具体承办投保、查勘、定损、理赔、防灾防损等保险业务办理; 2.建立完善农业保险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为参保农牧民提供高效快捷的优质服务。	开展农业保险宣传, 鼓励农牧民群众参保。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9	动物疫病 防控	业草原局、城关区农 业农村和水利局、城	2. 友 放 投 的 ; 3. 对 疫 情 状 态 进 行 研 判 ; 4. 组 织 调 查 、 控 制 ; 5. 开 展 扑 杀 ; 6. 做 好 疫 情 外 置 后 续 工 作	1.及时上报疑似疫病; 2.开展动物疫病防治宣传教育; 3.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动物疫病防治和动物疫情管理、防疫工作; 4.组织本辖区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强制免疫,做好牧运通系统录入。
3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城关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1.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教育和培训; 2.负责生产过程中农产品质量风险监测和监督检查,采取措施消除安全隐患; 3.负责对农业投入品使用的管理和指导,建立健全农业投入品的安全使用制度。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对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	1.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宣传、隐患排查、检测抽样、用药指导、信息报送等工作; 2.开展日常巡查,发现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后,协助做好现场保护、先期处置等工作; 3.建立辖区农产品种养者名录。
31	农作物病 虫害防治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2.组织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和预报;	1.协助做好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宣传、动员、组织等工作; 2.开展病虫害日常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及时上报田间病虫害发生面积及用药需求,并协助做好相关防治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2	农药、兽药、 化学肥料使用 指导、服务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2.负责农约、兽约、化字肥料的监督管理工作,对质量不合格的 成品限期改进:	1.宣传农药、兽药化学肥料使用知识; 2.协助做好废旧农药、肥料等农业 投入品包装废弃物品回收。
33	人畜分离 工作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负责人畜分离项目需求统计、计划审定(项目立项)、终验及资金兑付、监督等工作。	1.开展人畜分离工作政策宣传; 2.开展人畜分离入户排查、初验、 后续监管、整改工作,推动补助 资金兑现。
34	厕所革命	利局、城关区环境卫 生局、城关区文化和		1.开展政策宣传; 2.开展户厕排查、改造、初验等工作; 3.协助城关区环境卫生局、城关区文化和旅游局开展辖区内公共厕所管理。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5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ol> <li>做好水质监测、检查与评估;</li> <li>指导做好水质问题的整改;</li> </ol>	1.排查上报农牧区安全饮水问题; 2.做好水源地、供水设施保护的群 众教育工作; 3.督促村组做好日常水源巡查、垃 圾清理、收缴农牧区饮用水水费 等工作; 4.协助开展农牧区供水工程维修验 收工作。
36	破坏耕地行为查处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城关区农 业农村和水利局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1.对耕地"非农化"违法问题进行整治; 2.对乱占耕地建房(产业类)全面摸排,发现问题进行查处并督促整改。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1.统筹做好耕地整治、农田保护等工作; 2.对耕地"非粮化"违法问题进行整治; 3.对农村宅基地乱占耕地建房全面摸排,发现问题进行查处并督促整改; 4.推广保护、提升耕地地力农业生产技术。	1.开展耕地保护的宣传教育引导工作; 2.排查、上报、劝告制止违法占用 、建设及破坏耕地行为。
37	病死畜禽、不 明原因死亡畜 禽处理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勿 贡 病 外 会 羹 无 耒 化 外 姓 ・	1.开展政策宣传; 2.排查上报辖区内除江河、湖泊、 水库等水域外病死和不明原因死 亡畜禽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隔离 措施。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8	耕地撂荒 防治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1.开展辖区内耕地撂荒情况调查,摸清底数,建立台账; 2.强化政策扶持,引导农牧民复耕撂荒地; 3.加快农业附属设施建设,改善撂荒地耕种条件; 4.推进农村土地流转,引导新增耕地进行粮食种植。	1.协助开展撂荒地情况调查和动态 监测; 2.开展政策宣传; 3.协助开展农业附属设施建设。 4.负责撂荒地的复耕复种。
39	闲置土地 综合治理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1.排查上报闲置土地的问题线索; 2.协助完成闲置土地的整改工作。
40	光伏、风能、 地热等能源资 源开发利用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	<ul><li>1.负责开展能源项目建设和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宣传;</li><li>2.负责能源项目规划、监督管理工作;</li><li>3.负责指导、监督能源资源保护工作。</li></ul>	1.协助开展能源项目建设选址、征地等前期工作; 2.协助开展涉及本街道能源资源合作,协调解决能源合作中的问题。
41		原搬迁点政府部门、城关区发展农村人员,大区发现,从城关区农村,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从公司	原搬迁点政府部门:负责房屋腾退管理、生产资料、户籍管理、政策补贴等落实。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指导监督各单位开展异地搬迁点后续扶持工作。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承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效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增收、防返贫监测等工作。 城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易地搬迁群众就业扶持工作。 核关区司法局(区普法办):组织普法成员单位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1.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后续扶持服务 工作。 2.做好异地搬迁点的日常服务管理 。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四、城乡	四、城乡建设(35项)					
42	行政区域界线 和地名管理	城关区民政局	1.负责自然地理实体、行政区划和村所在地以及地名标志的设置、维护和管理; 2.负责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 3.负责行政区域界线勘定与管理; 4.负责地名文化保护,设立历史地名碑牌。	1.协助开展地名标志设置和维护工作; 2.对村(居)所在地的命名、更名提出申请; 3.协助做好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所辖区域地名管理工作; 4.协助做好地名文化保护。		
43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	营和管理工作; 2.按照有关规定定期对乡村道路桥梁进行检查; 3.加强对乡村道路安全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在急弯、陡坡、临水	1.协助开展乡村道路建设依法使用 土地; 2.开展乡村道路安全隐患排查,发 现问题及时上报; 3.协助开展乡村道路抢险保通工 作; 4.协助开展执法工作。		
44	.,,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	1.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全面加强房屋安全监管,牵头组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负责危房改造申报材料审核上报和危房鉴定,按程序处置; 3.监测反馈改造进度,做好符合六类保障人群危房改造验收和资金拨付等工作。	1.宣传房屋安全相关知识; 2.开展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及时上报发现的隐患; 3.督促经营单位和住户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进行整治,协助开展危房改造等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5	老旧小区改造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	1.合理确定改造内容; 2.编制专项改造规划和计划; 3.做好资金保障; 4.做好项目建设实施。	1.统计改造需求,申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做好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组织动员; 3.项目自筹资金的收缴工作; 4.协调施工期间群众车辆停放等问题。
46	保障性住房申请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城关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负责群众保障性公租房、廉租房的分配和管理。 城关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办公用房、业务用房、周转房(含干部职工保障性公租房)的统筹管理和指导监督、租金及物业费收缴、清查清退等工作。	排查,及时掌握居住情况,杜绝 违规占用现象,并做好公有房屋 数据整理录入和相关清查清退工
47	出租房屋管理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拉萨 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间)以上的单位和个人,依法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 <b>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b> 日常开展出租房屋流入人口服务管理工	加强对辖区内租赁房屋住房安全的日常监督管理,将租赁住房安全管理纳入网格化服务管理,做好租赁住房信息采集登记、隐患排查整治、矛盾纠纷调处等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8	自建房建设审	业草原局、城关区住	房屋重建审批。 城 <b>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b> 负责个人自建房房屋交易与	1.自建房原址重建、改扩建初审,确认宗地四至范围,协助第三方开展测量; 2.开展权属来源认定。
49	有证目廷厉廷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城关区住 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 输局、城关区消防救 援局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负责下发规划条件、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办理"竣工验收"手续(规划核实)、外立面改造方案审查批准等工作。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负责办理施工许可证,做好质量监督。 城关区消防救援局:负责依法履行自建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相关部门依法落实本行业、本领域自建房消防安全监管职责。	做好现场踏勘、出具证明材料、 进行初审公示等工作。
50	农用地转用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城关区人 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城关区信访局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1.负责农用地转用初审; 2.审核占用林草地、自然保护地等情况,出具植被恢复费缴纳单。 城关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征地安置补贴和社保缴纳情况。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审核占用高标准农田情况。 城关区信访局:审核信访矛盾情况。	审核征占用土地权属情况以及林 草地征占、社保缴纳、信访矛盾 等情况并加盖公章。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1	村庄规划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2.做好村庄规划实施管理,加强与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城 关区发展改革委、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城关区财 政局等部门沟通,形成村庄规划合力,推动实施"多规合一"和"一 张蓝图"; 3.负责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	2.按照村庄规划, 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自然资源; 3.组织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对
52	市政设施管理 和维护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1.落实市政设施维护政策; 2.做好损坏设施的维修。	1.做好群众的宣传教育; 2.做好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协助做好整改。
53	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监管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ol> <li>1.承担建筑垃圾管理职责,建设建筑垃圾处置场所;</li> <li>2.规范建筑垃圾运输行为;</li> <li>3.查处建筑垃圾乱堆乱倒行为,处罚、督促整改违法行为。</li> </ol>	负责辖区内建筑垃圾的日常管理 工作。
54	燃气安全 管理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	等环节的安全监管; 2.负责燃气流通环节的商品质量和经营市场的监管。 城关区消防救援局: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督促指导	1.开展安全用气、节约用气和燃气设施保护等方面的宣传; 2.开展辖区内液化气钢瓶数量统计; 3.开展燃气入户检查工作; 4.发现燃气安全事故,及时报告相关部门并协助处理;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5	"门前三包"责 任制落实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1.签订责任书; 2.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劝导制止并上报。
56	违规摆摊设点 、占道经营行 为查处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1.做好摊贩备案和日常管理,对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营情况进行检查; 2.对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营行为进行劝导、制止、执法; 3.设置并管理流动摊贩临时疏导点。	协助开展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 营行为巡查,发现问题进行劝导 、制止,及时上报。
57	电动车入户、 飞线充电隐患 整治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城关区住房城乡	1.加大"九小场所"的监督检查力度,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理; 2.对违反《公安部关于规范电动车停放充电加强火灾防范的通告》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对管理区	导工作; 2.指导帮助村民委员会及没有物业服务企业或者主管单位的住宅小区、楼院确定电动车停放、充电安全管理人员,落实管理责任。
58	动车乱停乱放	拉萨市公安局交通警 察支队、城关区城市 管理局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对城区占用市政道路乱停乱放的非机动	1.负责违规停放车辆巡查,发现违法违规情况及时上报; 2.负责制定背街小巷停车位规划; 3.开展宣传教育工作。
59	辖区内"僵尸车"清理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		巡查发现"僵尸车"情况,及时统 计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0	非法营运行为整治	拉萨市交通运输局、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拉萨市交通运输局,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1.承担道路运输行业职责,负责审批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2.依法查处非法营运、超限超载行为,保护路产路权,维护运输 市场秩序; 3.规范道路运输经营行为。	1.教育引导群众拒乘非法营运车辆; 2.发现非法营运活动和超限超载运输问题线索及时上报; 3.协助开展现场处置。
61	卫片图斑 整治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拉萨市生 态环境局城关区分局		1.做好涉及辖区内各类卫片图斑点 位核查工作; 2.协助有关行业部门督促整改,做 好群众教育引导。
62	"两违"整治	业农村和水利局、城 关区城市管理局、城	<b>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b> 负责查处农村宅基地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行为。	劝告制止违法建设、违法用地等 行为; 3.协助进行拆除,并配合做好现场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3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城关区农 业农村和水利局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1.负责森林、草原、湿地、林地等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 2.加强自然资源确权工作政策宣传; 3.统筹组织开展自然资源确权工作; 4.负责农村承包耕地的颁证。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负责农村承包耕地的确权。	1.做好调查和权属认定等工作; 2.做好群众教育引导工作。
64	公有房屋 管理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城关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城关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1.负责统筹开展公有房屋信息统计更新工作; 2.负责公有房屋管理维修维护工作。 城关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开展辖区内公有房屋日常管理和 维修申报工作。
65	国土调查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1.加强国土调查工作政策宣传; 2.统筹组织开展城关区内国土调查工作。	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 与土地走访调查工作。
66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1.对储备土地实施规范化管理,保障地块管理规范、有序、安全; 2.对工作人员进行职业教育、安全教育; 3.对受委托管理地块进行全面检查,消除安全死角、安全隐患; 4.地块管理工作结束后,及时清退地块管理人员,恢复地块原貌进行交付。	1.统计辖区内所有空地(包含政府储备用地、安置就业用地、闲置土地及权属不明的土地等)及土地利用计划并对国有土地初始登记摸底调查; 2.加强日常巡逻,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7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1.城镇居民(私人)划拨土地转出让、增拨办理; 2.土地分割、合并等办理。	负责土地出让、增拨事项的初审。
68	社会用字规范管理	城关区藏语委办	1.负责做好社会用字规范使用宣传工作; 2.负责督促指导藏语言文字学习、使用和发展; 3.对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藏语文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负责开展翻译人员技能提升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	1.做好社会用字规范使用宣传及检查工作; 2.日常排查辖区内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藏语言文字规范使用情况,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安排人员参加翻译人员技能提升 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
69	土地权属 争议处理		<b>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b> 组织人员对土地权属争议进行调处,提出确权处理意见,报城关区人民政府。 <b>城关区民政局:</b> 负责行政区划的边界勘定。	1.做好群众思想工作; 2.协助相关部门开展调查取证工作; 6; 3.根据当事人申请,处理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的土地权属争议; 4.协助相关部门处理跨区域的土地权属争议。
70	犬只管理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1.负责本行政区域养犬管理工作,包括养犬登记、年检、变更及注销等手续办理; 2.清理救助本行政区域流浪犬只。	1.开展依法文明养犬的宣传教育; 2.摸排辖区内狂犬、野犬情况,发 现上报相关问题。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71	城市体检	拉萨市住房城乡建设 局、城关区住房城乡 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拉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1.委托第三方专业团队进行数据采集和汇总分析、满意度调查, 形成体检报告; 2.牵头组织各相关部门开展城市体检并提供体检相关数据,根据 体检报告开展成果运用,推进城市更新提升。	协助相关部门和第三方专业团队 进行城市体检培训、宣传组织、 数据采集、调查问卷等相关工作 。
72	城市绿化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园林管理局)	1.统筹指导辖区城市绿化工作; 2.制定、完善、实施城市绿化工作机制; 3.对破坏城市绿化的行为进行处置。	1.做好辖区内城市绿化宣传教育; 2.摸排辖区内城市绿化各类问题; 3.统计上报各类信息数据。
73	"蜘蛛网" 线路整治	拉萨市城市管理局、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拉萨市通讯发展办公 室、国家电网拉萨电 力公司	拉萨市城市管理局、城关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协调对接三大运营商、国网城关区供电公司按职责对通信线缆布设、电网线缆布设、电杆倾斜破损问题进行整改。 拉萨市通讯发展办公室、国家电网拉萨电力公司:负责"蜘蛛网" 线路具体整治工作。	1.协助相关部门做好通信设施建设和保护工作; 2.发现相关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部门。
74	广告设施、标 识标牌规范设 置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负责督促企业主体对存在安全隐患、设置不规范广告标识牌进行整治整改。	1.做好宣传教育引导; 2.开展广告设施、标识标牌规范设置及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75	积水内涝问题 处理处置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运输局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组织有关单位提前启动应急抽、排水工作。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负责管道改造等建设工作。	1.报告道路积水问题; 2.协助相关部门及时处置疏通; 3.维持积水内涝区域生产生活秩序。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76	牲畜进城管控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负责对牲畜上街行为责任人进行处罚。	1.设置牲畜收容站和组建专职赶牛队,教育群众引导群众通过圈养方式,规范牲畜散养行为; 2.定期开展上街巡逻,将上街牲畜赶至收容站。
五、民生	服务(19项)			
77	高校学生 资助	城关区教育局		开展辖区内高校学生资助宣传和初审工作。
78	义务教育阶段 阳光招生	城关区教育局	统筹开展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制定招生方案,推进招生工作。	协助开展生源预测、各片区学校 入学政策宣传、通知、组织抽签 、初审登记、信访接访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79	校外培训机构监管	城区城会政、、、(、局息局关市关保局城城城网城、化对政区障、关关关信关城局局管资城区区区办区关、大政区区及大区域区急生宣广化经关、理源关公管健传电和济区、理源关公管健传电和济区、,是派人人民局局委》,游信务	拉萨市小华岛城主区众岛   板主区心匀微地员   板主区工产健康	1.做好辖区内各类校外培训机构的 日常巡查、居民反馈问题线索的 收集和上报; 2.加强对房屋产权人提醒,告知明 确培训机构租用使用的报备; 3.协助相关行业部门对违规培训的 联合执法。
80	公共健身设施 、体育场所、 体育器材监督 管理		负责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等设施设备配备安装维 修保养。	1.开展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等设施设备日常巡查; 2.排查公共健身设施、体育场所、体育器材等设施设备安全隐患, 及时报损报修。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81	残疾人康复就 业	城关区民政局(残 联)	1.确定适合残疾人生产、经营的产品、项目,优先安排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或经营,并根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生产特点确定某些产品由其专产; 2.建立残疾人职业培训供给体系; 3.负责提供职业培训、心理咨询及就业指导服务。	1.协助开展残疾人康复就业; 2.组织残疾人参加职业技能培训; 3.做好公益助残。
82	碘盐、高原炊			1.统计、上报需求情况; 2.发放低氟健康茶、碘盐、高原炊 具。
83	残疾人无障碍 环境改造	城关区民政局	统筹实施残疾人无障碍环境改造, 配套相关资金, 做好相关申请 的审核、把关、实施、验收工作。	1.协助残联工作人员对接辖区内残疾人家庭,做好政策宣传解释、信息公示; 2.协助做好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
84	流浪乞讨人员	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城关区民政局:负责对流浪乞讨人员进行救助。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负责街面巡查和转介工作,发现流浪乞讨人员,启动遣返机制。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负责街面流浪乞讨人员巡查、告知、引导工作,及时通知并配合公安部门做好转介处置工作。	1.核查救助劝导本籍流浪乞讨人 员; 2.做好外来流浪乞讨人员巡查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85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政策落实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	2.做好新增和退出对象信息收集,资格确认、审核、公示工作;	1.开展计划生育扶助政策宣传; 2.统计上报并公示计划生育扶助新增对象和退出对象信息; 3.做好计划生育扶助政策享受人员资格年审,公示工作; 4.录入享受计划生育扶助政策人员"一卡通"信息。
86	传染病防控和 突发公共卫生 事件处置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	<ol> <li>1.负责传染病监测、信息报告与管理、流行病学调查;</li> <li>2.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工作,实施疫情防控措施;</li> <li>3.制定传染病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启动应急预案。</li> </ol>	1.做好传染病防治的相关知识宣传; 2.开展应急演练; 3.发现辖区内疫情,及时上报疾控部门; 4.做好社区防控工作。
87	健康体检和各 类疾病专项筛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	1.负责组织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工作; 2.负责组织各医疗机构开展健康知识普及,慢性病、职业病、地 方病防控等工作。	1.开展健康教育知识宣传; 2.组织辖区内群众积极参加体检活动; 3.协助做好各类疾病专项筛查工作; 4.提供体检场地。
88	医疗机构及行 医人员监督管 理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	1.负责医疗机构的设置审批、执业登记、备案和校验; 2.对医疗机构的执业活动与行医人员进行检查指导,负责查处非 法行医行为; 3.负责组织对医疗机构的评审。	1.排查上报非法采供血、非法行医等线索; 2.协助依法开展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工作。
89	普惠托育 服务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	1.规范托育机构管理,提升服务水平; 2.综合协调和完成项目推进工作,推广典型经验,以点带面推进 普惠托育服务工作。	开展托育服务宣传活动。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90	户籍管理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负责城乡居民立户、分户、迁户、死亡注销等户籍业务。	初审农牧民群众分户、立户、迁户、死亡销户等户籍材料并开具证明。
91	普通地冠、 、 、 、 、 、 、 、 、 、 、 、 、 、 、 、 、 、 、	拉萨市公安局城关分	2.按照管理权限,逐级审批普通护照、港澳通行证、台湾通行证	1.对申请人提供的佐证材料进行初审; 2.做好登记备案工作。
92	适老化改造	区发展改革委、城关	3.协助做好改造对象认定和资质审核。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结合职责,从体系建设、设施利用、整体推动等方面抓好相关政策文件的贯彻落实,推动将居家适老化改造纳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统筹推进,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城关区财政局: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予以支持,同时做好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管理等工作,实施全过程预算	估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93		城区局、分、会生保区组、萨、关障康、对部关公关人、、关局(区安区力城城区局委城市,关广大管委城区的,关部局关局社卫医局	城关区财政局:负责加强与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指导街道落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城关区委组织部(老干部局):负责指导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档案、组织关系转移以及国有企业退休领导人员档案、因因《境、证件管理等工作。 城关区教育局:负责按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户籍所在地及常住的街道、社区落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户籍所在地及常住的街道、社区落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户和关键、一个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1.活动的外外,做请合人。 1.活动的的时助地定,是一个人。 一个一。 一一。 一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94	街道民政服务 站建设	城关区民政局	统筹街道民政服务站设立、运营、管理、考核、验收。	1.为街道民政服务站提供必要的办公场地和设施设备以及相关的组织协调; 2.参与街道民政服务站的验收考核工作; 3.支持街道民政服务站工作; 4.共享数据。
95		城关区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局	1.提供岗位信息需求和服务保障; 2.对就业服务站建设指导; 3.派遣驻站管理人员。	1.做好岗位需求宣传宣讲; 2.协助做好服务站建设,丰富服务 站功能。
六、生态	环保(16项)			
96	南北山绿化工程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1.制定城关区南北山造林绿化工作方案; 2.确认项目红线范围并做好公示; 3.整合各方力量,具体负责城关区南北山造林绿化工作日常管理、督导检查工作; 4.统筹协调,调度相关成员单位工作开展情况; 5.负责落实指挥长安排的其他相关工作。	1.做好南北山绿化工程的宣传; 2.指导各村与施工队建立用工模式,并签订合同; 3.组织群众投工投劳,并做好日常监管; 4.协调解决在项目施工过程中的矛盾纠纷; 5.落实"禁牧封育"工作要求; 6.做好后续管护工作。
97	水资源管理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1.负责水资源的开发、利用、节约、保护和管理等工作; 2.开展节约用水宣传、监督工作,统筹推进工业节水、生活节水; 3.负责涉及个人或单位办理取用水许可手续; 4.负责对违法行为加强监督检查并依法进行查处。	1.开展节水宣传活动; 2.督促办理取用水许可手续,排查 上报违规取用水行为; 3.协助做好水资源取用监督检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98	水土保持 工作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 利局	<ol> <li>编制水土保持规划;</li> <li>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li> <li>查处影响水土保持违法违规行为。</li> </ol>	1.加强水土保持宣传教育工作; 2.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发现问题及 时劝告制止并上报。
99	自然保护地管理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ul><li>1.负责做好自然保护地管理工作;</li><li>2.负责自然保护地保护、修复有关工作;</li><li>3.查处破坏自然保护地的违法行为。</li></ul>	1.开展自然保护地管理政策宣传; 2.督促管护员履职尽责; 3.排查上报违法行为。
100	野生动植物保护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城关区 业农村和水利局、拉 萨市公安局城关分局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	。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统筹做好水生野生动植物救助保护工 作	1.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工作; 2.巡查上报疑似野生动物、珍稀植物非法买卖等违法行为; 3.协助做好野生动物损害群众生命财产事宜的统计、核查、上报、安抚及赔付工作。
101	污染源普查 与处置	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城 关区分局	1.负责完善环境监管体系建设; 2.负责统筹污染源普查、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对照各自职能开展 污染源处置工作。	1.动员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并做好污染源普查工作; 2.组织对辖区内污染源进行巡查; 3.对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依法告知、劝阻、上报。
102	水污染防治	关区分局、城关区	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城关区分局:负责水污染防治工作统一监督管理,对接上级行业部门审批入河排污口。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负责对建设单位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进行监管。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对洗车场等各类经营性场所未接通市政管网的污水乱排乱放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做好水样检测工作。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按照职责范围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	1.加强水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2.对水生态环境开展日常巡查,发现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直排、倾倒垃圾、水生植物腐烂、水体颜色或气味明显异常等情况及时上报; 3.协助相关行业部门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03	土壤污治	拉关业关关草城局产品的工作,并不是一个的人,并不是不是一个的人,并不是一个的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人,	4.根据耕地环境质量类别划定落实管理措施,控制区域农业面源 污染,保障农业用地安全利用,推进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 批关区域市体理局,免责域小区域办法方源运流,提京办法原物。	1.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开展日常巡查,发现疑似土壤污染问题及时上报; 3.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04	大气污染	关业关关、设萨、、 区农区区城和市城城利革督房输城和英督院通安区区域和市域区通安区区域和市域区通安区区区域和市域经区区域,现代区域,以近代域,以近代域,以近代域,以近代域,以近代域,以近代域,以近代域,	进口、销售和使用环节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或者要求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城关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1.负责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 2.会同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城关区分局对机动车维修店挥发性有机	1.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对大气污染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05	噪声污治	拉关房输、局关监城萨区城局城、分督市市分乡、关拉局管管生局建城区萨、理理总、设关文市城局局区通育旅局市关城住运局游城场区	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生产、销售的有噪声限值的产品进行	2.对噪声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 发现情况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06		拉关展济区原康乡、水门萨区改和自局委建城利市分革信然、、设关局态、、化源关关交农有场。人人,从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外	5.组织实施固废污染防治政策、规划和计划。 城关区发展改革委:负责节能监察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 城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推动协调淘汰产生严重污染环境的	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发现情况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07	畜禽养殖 污染防治		<b>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城关分局:</b> 负责备禽规模化养殖污染防冶监督管理。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1.统筹做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 2.负责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务; 3.牡皂做好畜禽类运热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疟巫畜禽无害	1.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宣传教育; 2.对巡查检查中发现的畜禽养殖违规行为进行劝告制止,对拒不执行的及时上报城关区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3.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
108	古树名木保护	城关区城市管理局 (园林管理局)	3.查处损害古树名木及其生长环境的违法行为; 4.监测古树名木病虫害发生情况;	1.协助做好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 作; 2.对损害古树名木及其生长环境的 行为予以制止。
109	森林草原有害 生物防治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 业草原局		1.开展防治宣传; 2.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 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10	河道护栏 损坏维修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拉萨市水利局	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统筹全区河道护栏损坏维修上报工作。 拉萨市水利局: 负责河道护栏损坏维修工作。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城关区农业农 村和水利局。
111		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城 关分局、城关区应急 管理局	1.负责制定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依据环境风险等级,及时启动应急预案; 2.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和类别做出初步认定,无法判明等级的 突发环境事件按照重大或者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报告程序上报	1.结合实际细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开展应急演练; 2.做好辖区内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工作; 3.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第一时间上报并积极组织应对。

## 蔡公堂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一、党的	一、党的建设(2项)			
1	排查统计辖区内网络人士信息	承接部门:城关区委宣传部(网信办) 工作方式:城关区委宣传部(网信办)通过监测手段进行筛查。		
2	排查修复麒麟等系统软件的安全漏洞	承接部门:城关区委宣传部(网信办) 工作方式:城关区委宣传部(网信办)协调城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数据管理局)实施。		
二、平安	二、平安法治(3项)			
3	对生产经营单位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城关区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城关区应急管理局统筹组织开展对生产经营单位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监督检查。		
4	开展加油站危险化学品、设备设施安全检查	<b>承接部门:</b>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城关区应急管理局统筹加油站危险化学品、设备设施安全检查,对发现问题进行查处整治并做好记录。		
5	建立微型消防站	<b>承接部门:</b> 城关区消防救援局 工作方式:城关区消防救援局统筹建立微型消防站,组织人员培训,配 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并做好管护,开展防火巡查和消防安全教育,发生火 灾按照预案进行处置。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三、经济	三、经济发展(3项)				
6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城关区市场监管局 工作方式:城关区市场监管局统筹组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			
7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	承接部门:城关区市场监管局 工作方式:城关区市场监管局统筹组织开展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按 照预案进行现场紧急处置,做好人员疏散、伤员救治、事故现场控制等 工作,及时开展事故调查与后期处置。			
8	对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	承接部门:城关区市场监管局 承接方式:城关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日常 监督管理,建立"两品一械"安全信用档案,并承担区级部门委托的抽检 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排查等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问题。			
四、乡村	四、乡村振兴(2项)				
9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	承接部门: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工作方式: 1.负责受理申请; 2.负责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在法定期限内按照规定程序作出行政许可 决定(需派人实地开展动物检疫工作); 3.签发动物和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 4.进行事中事后监管。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0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城关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城关区经信局、城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开展日常巡查,对农用机械定期检验,发现问题及时依法查处并责令整改。	
五、城乡	建设(3项)		
11	土地征收、征用	承接部门:城关区人民政府 工作方式:城关区人民政府统筹实施土地征收、征用。	
1 1/	对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限期拆除期满仍不拆除的强制拆除	<b>承接部门:</b> 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工作方式: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负责组织实施对临时建筑物、 构筑物和其他设施限期拆除期满仍不拆除的强制拆除。	
13	储备国有土地上的环境卫生整治	承接部门: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工作方式:城关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掌握辖区储备土地数据,按照 谁征收谁负责的原则,定期督促征收土地单位开展储备土地上环境卫生 整治。	
六、民生服务(4项)			
14	教育"三包"初始年级建档开具证明	承接部门:城关区教育局 工作方式:加强对"三包"政策的指导和管理,落实相关实施细则和管理 方法。	

序号	收回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5	高校毕业生创业启动资金申报、高校毕业生创业场地 补贴初审申报	<b>承接部门:</b> 城关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审查创业人员信息、创业真实性(实地查看场所、资料、问 询)。
16	对违规领取80岁以上高龄津贴的追缴	承接部门: 城关区民政局 工作方式: 城关区民政局对情况进行核实,确认后发出追缴通知,执行 追缴并退回指定账户,接受监督。
17		<b>承接部门:</b>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城关区财政局 <b>工作方式:</b> 城关区卫生健康委对情况进行核实,确认后发出追缴通知, 执行追缴并退回指定账户,城关区财政局核实资金追回情况。